

亞當·斯密「經濟人」思想的佛學考量

孟頌

北京石油化工學院人文學院副教授

提要：亞當·斯密的「經濟人」思想是構築西方經濟學大廈的基石。利己是人類一切行爲的出發點和歸宿。斯密發現那隻「看不見的手」能引領人們走向利他，使利己成爲利他的動力，利他成爲利己的手段，最終結果增進了個人利益和公共利益。本文從佛學的角度，區分了不同的利己層次，評析了斯密「經濟人」利己思想的得失，以回應經濟學界關於利己與利他的思想困惑。

關鍵詞：經濟人 利己 利他 無我

亞當·斯密的「經濟人」思想是構築西方經濟學大廈的基石。「經濟人」，又稱「經濟人假設」，作爲一個概念由帕累托引進經濟學，但其基本思想最先由亞當·斯密在《國富論》中進行了系統表述。他闡述道：每個人都努力使自己的資本獲得最大的利益。一般地說，他並不企圖增進公共福利，也不知道他所增進的公共福利爲多少。他所追求的僅僅是他個人的安樂和個人的利益。在這樣做時，有一隻看不見的手引導他追求自己的利益時經常地促進了社會利益，其結果比他真正想促進社會利益時所得的效果爲大。從論述可知，斯密肯定了每個經濟主體（即「經濟人」）追求個人利益的正當性。每個人的利己追求經過「看不見的手」（即「市場體系」）的調節，能達到個人利益與公共利益的高度一致。因此，「經濟人」的利己追求成爲社會經濟發展的原動力，利己觀念從此被經濟學賦予了正向的積極價值。斯密「經濟人」的利己思想，二百多年來不斷受到肯定、批判、補充和發展，可以說在一定程度上決定了主流經濟學與非主流經濟學的發展趨向。本文擬從佛學的角度，評析斯密「經濟人」利己思想的得失，同時回應經濟學界關於利己與利他的思想困惑。

一、利己是人類一切行爲的出發點和歸宿

從主流上看中國文化是追求成聖成賢的利他文化，利己思想一直處於被批判之列。一談到「利己」，人們很自然地就與自私自利、損人利己聯繫起來，不被認爲有正面的價值。實

際上，所謂利己，就是利益自己、成全自己。它源自人的自尊和自愛。既然我們強調人人都要自尊自愛，為什麼要否定自尊自愛的具體表現——利益自己成全自己——呢？

無論人們是否願意承認，利己都是人類一切行爲的出發點和歸宿。人們爲衣食住行而工作，追求友誼、婚姻、家庭、財富、權力、名譽、成聖成賢、成仙成佛等等，無非都是爲了利益自己成全自己。人們從事經濟活動，就是爲了謀取利益，這不需要理論證明。亞當·斯密很冷靜地寫到：

我們每天所需要的食物和飲料，不是出自於屠戶、釀酒家或烙麵師的恩惠，而是出於他們自利的打算。我們不說喚起他們利他心的話，而說喚起他們利己心的話。我們不說自己有需要，而說對他們有利。[註 1]

在斯密的經濟學理論中，個人對自身利益的追求是經濟發展的最根本動力，各種各樣的經濟行爲都靠利己心去推動。

利己心之所以能成爲人們一切行爲的最原始動力，是因爲它順應了人人自愛的自然本性。根據佛教的解釋，每個人都有與生俱來的自我執著——我執，第七識執著第八識爲內自我，這種我執習氣藏在潛意識之中。由我執能引生出我愛。從解脫論角度講，我執我愛都是生死輪迴的根本原因，應該被捨棄。但從社會層面看，從我執我愛可以引發出自尊自愛，有其一定的積極價值。佛教認爲，每一個生命都是本來存在的，都有一個沒有開端的演化歷史，不是被哪一個神創造的。儘管人人都有父母，但父母只是生命誕生的輔助條件（增上緣），因爲父母並不能創造獨立的心靈。所以每個生命都天然具有平等和尊嚴。具體到六道中的人類來說，人人具有平等的人格，由於每人業力不同，就有不同的人生形態。理論上講，獨立自主的心靈擁有充分的自由，人的自由是人的尊嚴的具體體現。既然每人都有思想和行爲的自由，那麼他必須爲自己的思想和行爲負有完全責任。當然，由於無始以來愚昧無知（無明）的存在，人的理智和自由都有缺陷。理智和自由的局限，促使人有完善自己成全自己的內在需要。從根本上講，利己源於自己的缺失。倘若人類智慧福德圓滿具足，就不需要進一步利益自己、完善自己了。在現實層面，利己是自尊自愛的具體表現。人格的尊嚴，首先源於自尊。尊嚴是自由心靈的自我肯定自我尊重，而不是來自他人的恩賜。而人的自尊，源於自愛。人人自愛的結果，促使人人自我尊重，這構成尊嚴的個體性。任何人都不是孤立的存在，根據佛教緣起論及其因果報應規律，一個人種什麼因得什麼果，一個人只有對他人付出愛和尊重，才能收穫他人的愛和尊重，這構成尊嚴的社會性。正因爲每人都爲自己的生命負責，利己就自然地成了人人遵循的價值規則。

二、不同的利己及其評價

自從亞當·斯密「經濟人」利己思想問世以來，不斷受到人們的批判。西斯蒙第在他的《政治經濟學新原理》中最先從倫理角度批判斯密的「經濟人」，斥責它誘人追逐私利，追逐私利則促使人去搶奪別人的利益。德國的歷史學派代表人物李斯特在《政治經濟學的國民體系》中批判《國富論》使最冷酷的自私自利成爲一種法則。即便是一些贊同斯密「經濟人」基本主張的經濟學者，也認爲「經濟人」假說對利己的過分推崇是一種偏失，認爲它不能很好地解釋人類社會中廣泛存在的利他行爲。面對種種責難，筆者認爲他們對斯密「利己」思想有所誤解。在世俗層面，斯密「經濟人」利己思想是深刻嚴整的，它不是損人利己，而是能達成利己與利他的有機統一。爲回應種種詰難，我們可以把利己分爲三個不同的層次，並逐一評述。

(一)偽劣的利己

偽劣的利己就是我們通常所說的自私自利、損人利己。這種利己只顧及自己不顧別人，儘管在一時一地能謀得一己之利，但最終必將危害自己。當損人利己成爲社會普遍的行爲準則的時候，每個人都希望通過損害別人而謀取自利，這樣，人人都是潛在的被損害對象，每個人的利益最終都將受損。西斯蒙第和李斯特所反對的就是偽劣的利己。中國傳統思想中所反對的利己也是這種偽劣的利己，但這都不是斯密《國富論》所稱許的利己。

偽劣的利己對他人而言是一種威脅，是社會公益的破壞力量。偽劣利己現象越多，表明一個社會的無序程度越高。由於欠缺不可預期的良性社會秩序，人人生活在緊張不安當中。社會的無序程度越高，意味著該社會的運行成本越高，整體利益受損程度也越大。

(二)普通的利己

如何既順應人們與生俱來的利己心，同時又成全個人利益和社會利益呢？亞當·斯密「經濟人」思想很好地解決了這個問題。「經濟人」從利己心出發，其經濟行爲經過市場體系的調節，轉變成客觀的利他行爲。利他行爲的交互作用，使每個人自利目的都得到實現，同時增進了社會公益。我們稱這種利己爲普通的利己。

利己心是人類的天性。如何滿足千差萬別的個體需求，同時又使社會免於你死我活的爭鬥狀態？亞當·斯密發現了市場的神奇作用。談到市場體系，並不是後來經濟學者所理解的僅僅是一種配置資源方式，它在斯密的整個理論中代表著一種良性社會秩序，該秩序能協調和昇華每個人的利己行爲，使其導向理性和規範，從而降低利己心所帶來的盲目性和破壞性。

斯密肯定人人都有的利己天性，同時，他指出人作為社會性的存在也具有合作的天性。互通有無、物物交換、互相交易的行為為人類所特有。他說：

我們從未見過甲乙兩犬公平審慎地交換骨頭，也從未見過一種動物，以姿勢或自然呼聲，向其他動物示意說：這為我有，那為你有，我願意以此易彼。[註 2]

從根本上講，人們所體現出的合作天性，都是為滿足自己的需要，而合作的結果使每個人都成其所願。斯密認為只要刺激參與者的利己心，就能充分調動人們合作的積極性。

人類幾乎隨時隨地都需要同胞的協助，要想僅僅依賴他人的恩惠，那是一定不行的。他如果能夠刺激他們的利己心，使有利於他，並告訴他們，給他做事，是對他們自己有利的，他要達到目的就容易得多了。不論是誰，如果他與旁人作買賣，他首先就要這樣提議，請給我以我所需要的東西吧，同時，你也可以獲得你所要的東西。這句話是交易的通義。[註 3]

人類歷史上某人第一次用自己的東西換取他所需要的別人的東西時，就產生了交易行為，就出現了市場。只要交易雙方是自願的，雙方都能通過交易增進福利。這種平和的自願的交換形式，蘊含著人類文明的珍貴成果。當一個人想獲取別人手中東西的時候，有不同的方式可供選擇，諸如：偷竊、搶奪、欺騙、交換。其中，唯有交換的方式最文明，意味著尊重了對方的利益，尊重了對方的人格，維護了人的自由和尊嚴。當交換成為普遍方式的時候，則表明社會擁有良性秩序。良性秩序對每個人的利益都起到調節和保護作用。相反，當偷竊、搶奪、欺騙成為普遍遵循的行為方式時，則最終使每個成員的利益都受損。

斯密認為，交易不僅僅能滿足人們的一時之需，而且能促進國民財富的增加。交易促進了社會分工，社會分工提高了勞動效率，高效率勞動使人在等量時間內創造了更多的財富，從而普遍增加了國民財富。他寫道：

由於我們所需要的相互幫忙，大部分是通過契約、交換和買賣取得的，所以當初產生分工的也正是人類要求互相交換這個傾向。例如，在狩獵或遊牧民族中，有個善於製

造弓矢的人，他往往以自己製成的弓矢，與他人交換家畜或獸肉，結果他發現，與其親自到野外捕獵，倒不如與獵人交換，因為交換所得卻比較多。為他自身的利益打算，他只好以製造弓矢為主要業務，於是他便成為一種武器製造者。[註 4]

人為自身的利益著想，在交換中發現了從事什麼職業對自己更有利，於是就進行了職業定位，這被稱為社會分工。社會分工的出現，使偶然性的市場交易經常化；社會分工的深化，使市場交易的範圍日益擴大。當市場交易成為社會運作的主導方式，並且用法律政治手段予以強化的時候，就進入了市場經濟時代。

從道德角度批判斯密的經濟學者，片面地認為《國富論》縱容人的自私自利甚至損人利己，實際上他們忽略了「經濟人」所處的制度環境，忽略了「看不見的手」的神奇威力。「看不見的手」不僅僅是自發生成的市場機制，更是社會法律制度框架下的公平交易規則。每個市場參與者，儘管都是從利己心出發，但其行為必須是利他的。比如，市場機制的力量促使麵包師必須做出物美價廉的麵包。如果麵包師偷工減料做出劣質的麵包，表面上看他降低了成本對自己有利，但是可能賣不出去最終導致破產。為自己利益打算是人的天性，但只有公正的交易秩序才能使利己心與利他行有機統一，才能保障每個人達成自己的利益目標。

(三)超越的利己

所謂超越的利己就是無我利他。

亞當·斯密的利己思想，揭示了人類天生的利己衝動，同時借助良性秩序把利己衝動引向利他。利己心在人類一切時代都普遍存在，能否協調並昇華複雜多樣的利己訴求，是區分人類文明程度的標誌。斯密發現那只「看不見的手」能引領人們走向利他，使利他成為利己的手段，利己成為利他的動力，最終結果增進了個人利益和公共利益。斯密讓我們理解了交易秩序和社會制度的巨大作用，他的「經濟人」理論在人類思想史上具有里程碑的意義。

但是，斯密「經濟人」思想有很大的局限性。儘管在公正交易秩序中能引發利他行為，但是這種利己心與人的愚癡緊緊相連，人與生俱來的愚癡具體表現為我執我愛，它讓人看不清宇宙人生的真相，是生死輪迴的根本。我執我愛在經濟領域的表現就是瘋狂追逐物質利益，不可避免地製造出種種衝突和緊張，滋生種種社會問題。西方力圖借助制度安排彌補人性的不足，儘管近代以來取得了巨大成績，但實踐證明任何制度安排都不可能盡善盡美。可惜，無始無明助長了人的狂妄，盲目地認為可以用系統化的力量解決人類的一切問題，結果卻被系統化力量所異化，越來越喪失自由，越來越沒有尊嚴。

人喪失尊嚴的一個重要表現就是「經濟人」的現實化，人的存在被簡約為經濟資源，人的價值被簡約為交換價值。「經濟人」本來只是經濟學的一個理論抽象，由於社會分工的深化和市場經濟的威力，把現實世界裡的一個個活生生的人變成了物質利益至上的經濟人。在經濟人的世界裡，人們用物資財富衡量人的價值，經濟上的成功就是人生的成功，多掙錢多消費成了普遍信守的準則。近代人文思潮使西方有了一整套充滿人情味的高效率制度架構，同時，人類的愚昧也得以制度化釋放。

人類愚昧的制度化釋放，其結果可以概括為：精神家園的喪失和物質家園的破壞。現代科學技術的成就，使人類的物質生活水平達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，現世多采多姿的物質享受逐步消解著人們對來世幸福的嚮往，弱化了人們的出離心。出離心的弱化就對俗世生活執著的增強，宗教王國裡的精神家園不再是人生的最高最求。儘管當今信仰各大宗教的人數仍然很多，但大多數人去教堂或寺廟的目的，不是為出離世間尋求動力，而是去「充電」以更好地投入並享受世俗生活。人類對物資享受的過度追求，使各種自然資源被開發濫用，把人類拖入資源枯竭、物種滅絕、大氣污染、生態失衡的困境，生存環境普遍惡化。人類到了危險的境地，我們必須認真思考未來的路。本人一直比較悲觀地認為，由於共業的慣性力，人類作為一個整體前途堪憂，不過，其中某些個體可以借助往世今生的善業獲得解脫。

佛教認為，獲得解脫的根本途徑就是破除無明，在清淨心的基礎上集聚解脫資糧。這就是大乘解脫法門——無我利他。所謂無我，就是破除了對自我認識的偏執，洞悉了人生的緣起實相。無我就是緣起的生命裡並沒有一個永恆不變的自我，不能把無我理解為：有自我意識的存在為非存在。無我，使人們更深切地理解生命之間互依共存關係，有情眾生互為父母子女兄弟姐妹，並由此培植出大氣磅礴的感恩心、平等心、慈悲心和責任心。

以無我的智慧引領的利他是純粹的利他。既然是純粹的利他，為何稱其為超越的利己呢？它可用佛教的因果報應規律進行解釋。當一個人完全以他人的根本利益為出發點時，就種下了善因，因緣際會時必收穫善果。從事利他行為時，若以有所得的功利心為基礎，那麼收穫的不過是有限的人天果報；若以無所得的清淨心為基礎，甚至連利他的念頭都沒有，那麼將收穫不可限量的出世果報——佛果。如《心經》所說：「以無所得故，菩提薩埵依般若波羅蜜多故，心無罣礙。無罣礙故，無有恐怖，遠離顛倒夢想，究竟涅槃。三世諸佛依般若波羅蜜多故，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」以無我的心去救度眾生，正因為沒有自我利益的執著，才可以真正成就無上利益，使他的智慧福德日趨圓滿直至成佛。

從根本上講，佛教不但不排斥利己，而且告訴人們如何做才能真正地利己：唯有無我利他，才能提昇自我、完善自我。這個從凡夫到佛的過程，就是全面成就自己利益的過程。

綜上所述，斯密「經濟人」思想有一定局限性，但公正地說，這一局限性不是斯密造成的，作為一名經濟學家，他已出色地完成了自己的使命。對我們而言，繼承發揚斯密的思想，以無我無畏的氣概去改良社會秩序是當務之急。

【註釋】

[註 1] 亞當·斯密，《國民財富的性質和原因的研究》（北京：商務印書館，一九七二年）第十四頁。

[註 2] 同 [註 1]，第十三頁。

[註 3] 同 [註 1]，第十三—十四頁。

[註 4] 同 [註 1]。